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1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陈永聪董事因涉嫌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罪，已被上海市公安局正式逮捕，故未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锋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赵凡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同意聘任赵凡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赵凡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7日

附件：

赵凡先生简历

赵凡先生，1978年9月出生，2000年7月北京联合大学本科毕业。曾在北京久世网媒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

赵凡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截至目前，赵凡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赵凡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经本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赵凡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